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NTH GROUP LIMITED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5)

董事會會議通知

本公告乃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43條的披露義務而作出。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茲通告謹定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三）舉行董事會會議，以（其中包括）審議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以作刊發之用及其他任何事務。

承董事會命
敏實集團有限公司
魏清蓮
主席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十五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魏清蓮女士、葉國強先生、張玉霞女士及William Chin先生，非執行董事秦千雅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莫貴標先生、佐古達信先生、孟立秋教授、陳栢鴻先生及胡定吾先生。